

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行政审批事项责任清单及办事流程

四十六、从事生活垃圾（含粪便）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理服务审批

审批部门：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办理时限：5 个工作日

审批依据：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。

办理窗口：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政服务审批窗口

审批责任人：赵永鑫

是否收费：否

受理条件：企业或个人提出申请。

所需提供的申请材料：

1. 书面申请；
2. 中标通知书；
3. 清运协议。

忻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从事生活垃圾（含粪便）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理服务审批流程图

受理条件：1、忻州经济开发区区域内从事生活垃圾（含粪便）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理服务的个人（企业）；2 材料齐备，内容填写完整，格式符合要求，签章有效。

提供材料：1. 书面申请；2. 中标通知书；3. 清运协议。



